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4樓

聯絡人：侯先生
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 分機：327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140002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瑞軒期貨（代號HAF）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公司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第21條、第22條、第3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臺灣證券交易所114年9月10日臺證上一字第11418040281號函及臺證上一字第1141804028號公告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股票代號：2489）現金減資換發股票相關事項，每千股換發新股票897.05882353股及每股退還股款1.0294117647元。
- 三、旨揭契約調整生效日、停止交易期間、恢復交易日、調整契約月份、調整內容、加掛標準契約及部位限制等，詳列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本公司網站、結算部

副本：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企劃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監視部(均含附件)

總經理 周建隆 請假

副總經理楊朝舜 代行

臺灣期貨交易所
瑞軒期貨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相關事項

一、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事項：

調整生效日：114年10月7日

停止交易期間：114年9月25日至10月3日

恢復交易日：114年10月7日

調整內容：

契約代號	HAF 調整為 HA1
約定標的物	HA1 約定標的物調整為 1,794.1176 股標的證券
調整契約月份	114年10月、11月、12月、115年3月及6月到期契約
契約乘數	HA1 契約乘數調整為 1,794.1176
買方權益數加項	每口買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買方權益數加項新臺幣 2,058 元
賣方權益數減項	每口賣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賣方權益數減項新臺幣 2,058 元

二、加掛標準契約：

上市日	114年10月7日
契約代號	HAF
約定標的物	2,000 股標的證券
到期月份	114年10月、11月、12月、115年3月及6月到期契約

三、部位限制：

自 114 年 10 月 7 日起至 HA1 契約終止掛牌前一營業日止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(一) 改按標的證券股數計算：

持有部位	HA1	HAF
每口折算股數	1,794.1176	2,000

(二) 部位合併計算：HA1 與 HAF 部位合併計算。

(三) 部位限制數^註：

自然人	法人機構	造市者
4,000,000 股	12,000,000 股	30,000,000 股

註：部位限制數應依本契約最新適用部位限制級數計算。